

酒吧/酒館

根據〈預防及控制疾病(規定及指示) (業務及處所) 規例〉的指示，純粹或主要用作售賣或供應酒類供人就地享用的處所，必須關閉。

酒樓/餐廳

如酒樓及餐廳領有酒牌，但主要經營膳食的業務，而供應酒類只屬佐餐性質，則不受指示影響。

酒樓/餐廳設有吧枱

可關閉其吧枱範圍，在處所其他地方主要提供膳食服務，而供應酒類只屬佐餐性質，亦不受指示影響。